



“罗马法”与“六一零”

【明慧网】罗马帝国对早期基督徒进行了持续三百年的迫害。从借助一场罗马大火而嫁祸基督徒的尼禄（公元 54~68 在位），到君士坦丁大帝（Constantine，公元 306~337 在位）在 313 年颁布米兰诏书，基督教才被认定为合法且自由的宗教。两千年过去了，对正信的迫害又一次在人类上演。人们把早期基督徒的遭遇同今天信仰“真善忍”的法轮功学员遭受的迫害做比较，以从中吸取正面教训，正确面对眼前所发生的对正信的迫害。

罗马帝国的法律体系非常发达，起源于古罗马的“罗马法”是现今许多国家法律体系的基础，所谓的“民法”就起源于罗马法，当时的辩护制度已经成熟。但是，两千年前法律并没有保护基督信徒不受迫害，相反，法律还成为迫害基督徒的工具。戴克里先（Diocletian）皇帝就颁布了四个针对基督徒的法令（Edict of Diocletian），包括禁止集会，基督教堂的私产被充公，基督教的书籍被烧毁，后来要求基督徒要么放弃信仰，要么被处死（因为迫害不得人心，这些法令并没有被积极执行，很多基督徒得以逃脱迫害）。

中共对法律的玩弄，超过了古罗马人的想象。为迫害法轮功，中共也是发布了违背宪法的条令规定，包括不准法轮功集体炼功，不准为法轮功上访，全面收缴和烧毁法轮功书籍，强行所谓的“转化”，不放弃信仰就让你丢掉饭碗，关进洗脑班和劳教所，遭受非人折磨，甚至被酷刑迫害致死。

土耳其民众赞誉真善忍美展



【明慧网】二零一一年元月一日至七日，“真善忍国际美展”在土耳其的商业之都——伊斯坦布尔市再次成功举办。

前来参观的

有各种团体、组织的成员，以及来自社会不同阶层的民众。画作所展示出的法轮大法（又称法轮功）的美好，以及法轮大法修炼者面对迫害所展现出的大善大忍的精神，感动了参观者，也赢得了人们的普遍赞誉。参观者们同时对中共疯狂打压正信、残酷迫害善良无辜的法轮功学员表达了愤慨和谴责。

自二零零四年起至今，已在世界四十多个国家和地区进行了二百多次展出的“真善忍国际美展”的作品，是由十五位来自不同国家、卓有成就的修炼法轮功的艺术家所创作的。这些作品通过写实的艺术手法，向人们叙述了一个个发生在法轮功修炼者身上的真实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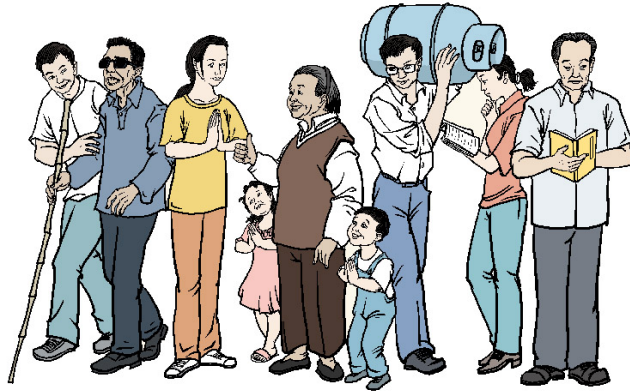
亮丽的风景：李洪志师父在北京共举办过十三期法轮功传授班，这是法轮功传授班举办最多的一个城市。法轮功在北京家喻户晓，每一个公园，每一片绿地都能看到法轮功学员的身影。法轮功学员的晨炼是北京居民的晨炼风景中最亮丽的一景。中国，北京(1998)

中共口口声声说要健全法制建设，但迫害一上来就建立了一个从上到下、类似于中央文革小组的“610 办公室”（中共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非法组织），完全凌驾于公检法之上，绕开了法律体系，让法律完全失去了保护人民权利的作用。同时，中共让各地的负责人兼任“610 办公室”头目，以迫害的力度，包括转化率（要求高）、上访率（要求低）等作为一票否决的考核指标，把整个国家动员起来，拖入对法轮功的随意打压。另一方面，又操纵法律走过场，走所谓的“法律程序”来做秀，掩盖迫害，给迫害披上“合法化”的外衣，用法律形式欺骗迷惑外界；私下发布迫害命令：对法轮功不讲法律；通知不让律师为法轮功作正当辩护，敢于站出来为法轮功说话的律师，也成为了被中共打压的对象；在所谓的“法律程序”中，请不请律师辩护，结果一样，都是非法重判。

中共公然玩弄践踏法律、自曝其邪的做法，在 2009 年 2 月某市“610”办公室秘密文件《关于应对敌情动向的防控要求》中表白得非常露骨：“我们对法轮功案件的处理，不仅是刑事案件的处置工作，更重要的是政治斗争的具体体现。”“要求市法院继续落实好内审制度……法轮功类案件不允许出现无罪判决……就是绝对不能出现无罪的情况。”

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在整个抓捕、刑讯逼供、开庭及判刑的过程中，即使在中国现行法律中也是没有法律依据的，每一个环节都是非法的。十一年来，中共为迫害制造的借口已经破产，对法轮功的非法迫害已受到民众的厌恶和国际社会的谴责，它不得不用法律的幌子继续欺骗公众和国际社会。迫害者早已丧失了正常的心智，由冠冕堂皇的诽谤、公开的迫害信仰，变成了歇斯底里的“依法”泄愤、加重迫害，而被其极力掩盖的在劳教所、洗脑班、精神病院的迫害还在发生。◇

我的父母和姑姑们



【明慧网】我奶奶只有父亲这一个儿子，其他的都是女儿。爷爷去世后，姑姑们鼓动奶奶卖房子。老家的房子正在街里，是做买卖的黄金地段，所以当时就很值钱。可卖房的钱却陆续被几个女儿女婿借光了。按照祖上规矩和爷爷生前的意愿，那房子应该是留给我父亲的，可是房子不但卖了，奶奶还把钱几乎都借出去了，我父母分毫不得。

当时我们家里很穷，母亲又是一个性格火爆、毫厘不让的人，因卖房的事被几个姑姑占尽便宜，她气愤不已；之前又因劝阻奶奶卖房，与奶奶和姑姑们吵得不可开交，关系势如水火，之后彼此都不怎么往来。

奶奶于二零零二年去世，留下的遗产、还有就是卖房钱都在姑姑们手里。她们怕我父母嫉恨并追究此事，就躲着我们。当地与奶奶要好的老人们都认为对我们不公，埋怨奶奶做错了事，房子就应该留给我父亲，即使卖了我们也应该得到一份。可是此时的父母已经修炼了法轮功，他们不但没有向姑姑们争遗产，反而告诉姑姑、姑夫们：钱财我们一分都不要，这件事情已经过去，就不要再提了，我们不放在心上。

姑姑、姑夫们被震撼了，震撼于父母在利益与亲情面前选择放淡利益，震撼于从前争斗、妒嫉的母亲在承受失去钱财利益的委屈后，不斤斤计较个人得失，还与他们和睦相处。没有了利益关系，亲人之间终于呈现出一派和谐温暖的气象。通过讲述法轮功的真相，他们终于明白了是什么力量使父母变了，挽救了一大家子人的

手足之情，那就是“真、善、忍”这三个字！

父亲修炼法轮大法前患上坐骨神经风湿性腰腿疼痛，成了“半瘫”的人，勉强弯着腰走几步路，腿就疼得受不了，直不起腰来，只能蹲下来歇着，彻底丧失了劳动能力，成天躺在炕上。当时家人几乎用尽了钱财去医治父亲，他却没有一丝好转的迹象。

我当时还小，放学回家后就得做饭。看着母亲为了挣钱干着男人的力气活，看着父亲因不能劳动养家糊口躺在炕上整日愁眉不展的神情，小小年纪的我尝到了心里压着一块大秤砣的滋味。

一九九九年，我永远也忘不了这一年，父母经人介绍开始修炼法轮功，他们观看李洪志师父的讲法录像后，仅仅只有三天，父亲恢复了劳动能力，开始下地干活，九天后，他身上所有病症与不适都不翼而飞！而这九天里，他只是观看讲法录像、炼功，没有过其它任何外部治疗。这是我亲眼目睹的奇迹，是当地所有熟知我家情况的人们亲眼目睹的奇迹。创造这个奇迹的就是法轮大法！

父母按照《转法轮》书上的教导，归正自己的言行，行为准则按“真善忍”要求自己，在利益上不与人计较，在矛盾中宽容别人，不断修正自己的不足。从一九九九年“七二零”至今，即使中共从未停止过对法轮功修炼者的迫害，我的姑姑们却纷纷找我父母学功，她们想要修炼，因为他们亲眼见到发生在父亲身上的神奇，更体会到法轮大法真的能归正人心。（文／真心）◇



生命的荣幸

【明慧网】1999 年底，我的一位堂姐把法轮大法的书籍搬到我家，嘱咐我要收藏好，因为那些书比她的生命还重要。

随后，她因去北京上访且绝不屈服而入狱四年之久。2004 年冬季，她出狱归来，丈夫因不理解她的“固执”加上恶人的压力已与她离了婚。堂姐无房可住，于是在我家小住了一些日子。

出狱的她仍然不得安宁，经常被人监视和骚扰。我惊奇的是在大冷的天她穿的衣服竟很单薄，洗的还是冷水澡。我知道她炼法轮功以前，经常三病两痛，就问她：你不怕感冒吗？她笑着说：这几年我都是这样过来的，没得过病。

听了她的话后我开始沉思：一个弱女子，失去了家庭，失去了自由，还过了被投狱四年的非人生活，仍然坚定不移，仍旧精神抖擞，是一种什么力量在支撑着她？

是什么样的信仰可以笑傲乃至粉碎人类既有的残酷？她到底在追索怎样的生命意义？在人类的生存之外还有哪些更深邃的东西？我无法想象，也不得其解。

看来我好好从新看了那本书——《转法轮》。在 98 年我也曾看过，但只是随便翻了翻，并不在意。谁知这次我看过一遍以后，还想再接着看，逐渐地就有了新的认识，就这样越看越明朗，好象人生的真理就在这本书中；再看下去觉得自己的思想都轻松了许多，遇到什么烦心事也不象原来那么悲观了，一下子好象有谁把我原来所有沉重的东西都卸掉了；我意识到身心健康的真正涵义是什么，我感到了法轮大法的妙处，决定学下去。

我找来《法轮大法 大圆满法》，把五套功法学会，时常也去找老学员交流。不知不觉几个月过去了，突然有一天我发现困扰在我身上的几种病都不翼而飞，真是太神奇了。经过一段时间的修炼，发觉家庭也起了变化，不再冷脸相向，不再吵吵闹闹，我的牌瘾也不自觉地消失了。不仅家庭和睦，连天天见我的人都惊讶地说：怎么你越变越年轻了呢？

我终于明白了我的堂姐为什么遭受了那么大的磨难却正信依旧，那是我用尽语言、用尽想象都无法表达的荣耀。（文／重庆法轮功学员）◇



甘肃省酒泉监狱迫害法轮功学员事实

（明慧网通讯员甘肃报道）酒泉监狱是甘肃省迫害法轮功学员的黑窝，在甘肃省政法委书记陈学亨、罗笑虎与兰州市政法委头目张兴中等人的指使下，恶警对法轮功学员实行了肉体上的摧残和精神上的折磨。

酒泉监狱恶警背后迫使、纵容监狱的刑事犯轮番包夹法轮功学员；长时间不让睡觉、体罚、电棍击、吊铐、超强奴役劳动、关禁闭；人格污辱，恶语攻击；用酷刑强迫法轮功学员写所谓的认识、写“三书”（放弃信仰的悔过书等）；强迫法轮功学员观看污蔑法轮功的光盘电视。

监狱恶警外出轮流培训，学习迫害经验，迫害手段不断翻新。监狱用奖金诱惑恶警，“转化”（即强迫放弃信仰）一个法轮功学员可得到奖金至少 500 元以上；给“转化”一个法轮功学员的刑事犯记奖分，每个季度记奖分 10 几分，40 分为一功，兑现减刑 3 个月。

2006 年下半年中共把甘肃省各地监狱里不屈服的法轮功学员都集中送到酒泉监狱集中迫害，全监各科室、各监区自上而下掀起迫害恶浪，有的法轮功学员被逼不让睡觉而出现精神恍惚，有的法轮功学员长时间“大字刑吊铐被迫害致死。例如：甘肃省金昌市一名法轮功学员被活活迫害死；甘肃省酒泉地区一名老年法轮功学员被逼不让睡觉而出现精神恍惚，迫害得只剩一口气，酒泉监狱及其恶警为了推卸责任才让回家，回家不长时间含冤去世。

酒泉监狱恶警有：韩某某（监狱长）、王某某（副

监狱长）、马某某（副监狱长）、姬培荣（新任监狱长，2009 年与韩某某监狱长对调）、韩雪松（前任 610 主任）、赵某某（主任）、吴某某（副主任）、程建新、张治、张泽东、李维新、王震。参与包夹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刑事犯有：杨浩军、邵宾昌、刘海军、姚某某。

对酒泉监狱恶警、恶人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详细信息，请知情人予以补充，曝光。

另附参与非法举报、绑架、抄家、起诉或给法轮功学员非法判刑的恶人有：

1、甘肃省临泽县国保大队：苏文胜（科长）、杜万国（610 头目）、许某某（副局长，主管看守所）、张兴民（特警）、冯斌（特警）。

2、甘肃省临泽县法院：黄永礼（院长），邢天斌（审判长），葛松彬（审判员）兰玉萍（代理审判员），汪如金（书记员）。

3、甘肃省临泽县检察院：杜世海（检察员）。

4、甘肃省临泽县看守所：杜胜安（所长）、郑光海（教导员）、邢学才（恶警）、魏某某（恶警）。

5、甘肃省张掖市国保大队：王锦德（大队长）、王世英（副大队长）、陈爱德（教导员）、赵某某（副大队长）、赵某某（女，副大队长）、崔吉才（610 恶警）。

6、甘肃省张掖市中級法院：张东胜（升）（审判长）、张文清（审判员）、王芝琴（代理审判员）、梁海霞（书记员）。以上恶警具体参与迫害了马忠文、关振林等多名法轮功学员。

两次遭非法劳教 法轮功学员容桂霞又被骚扰

【明慧网】吉林省德惠市法轮功学员容桂霞善良正直，可是却多次遭中共迫害。2004 年容桂霞被非法劳教两年，在长春黑嘴子女子劳教所遭迫害，丈夫被迫和她离婚。2010 年容桂霞再次被非法劳教，在长春黑嘴子女子劳教所被迫害得身体不行了才被释放。2011 年 1 月 6 日，容桂霞又被当地恶警骚扰。

容桂霞，女，40 岁左右，吉林省德惠市岔路口镇马家店王坨子屯法轮功学员。容桂霞自从修炼法轮功后，按“真、善、忍”法理要求自己，为人正直、心地善良，认识她的人对她的人品有口皆碑。

因为坚持修炼法轮大法，容桂霞曾于 2004 年秋季被德惠市恶警绑架。那一次她被非法劳教二年，在长春黑嘴子女子劳教所里遭受了长期的残酷迫害。当她出狱后回到家中，面临的是家庭的破裂，丈夫迫于多方面的压力与她离婚。容桂霞凭着坚韧的毅力，独自抚育着一双未成年的儿女。

2010 年 3 月 2 日下午，在德惠市公安局的指使下，

德惠市岔路口镇派出所的恶警以恶党开“两会”为由闯到法轮功学员容桂霞家，再次绑架了容桂霞，并把她非法关押到德惠市拘留所。当时容桂霞一双未成年的儿女被撇在家中，大女儿 19 岁，小儿子仅 5 岁，姐弟俩无依无靠，凄惨的景象令人心酸落泪、目不忍睹。这次，容桂霞再一次被非法批劳教。后来容桂霞在长春黑嘴子女子劳教所里被迫害的身体不行了才被放回家。

2011 年 1 月 6 日，就在容桂霞刚刚从长春黑嘴子女子劳教所回来一个月左右，德惠市岔路口镇派出所包片恶警姜跃海流窜到容桂霞家对其再次非法骚扰，抢走多本大法书籍，并且扬言要再一次绑架容桂霞。后来，容桂霞的前夫知道此事后，请派出所的恶警们吃了一顿饭才算暂时罢休。

相关人员及责任人：

德惠市区号：0431

德惠市邮编：130300

德惠市岔路口镇派出所电话：0431-87540010



一句话的年终总结

县人民法院会议室里正在召开年终总结会，由办公室丁主任主持。按惯例第一个发言的是吴书记，第二个是许院长，接着是……一晃儿仁钟头过去了。

老肖是最后一个发言的庭长。丁主任宣布：“请老院长发言。”原来她是名副其实的政法大学毕业的，一直从事政法工作，已经三十多

年了。上世纪九十年代初，由庭长升为副院长、院长。全院一百多名职工，只有她一个人在全国公检法统一考试时获取了法官、检察官和律师证书。老百姓都称她：“青天”、“铁案”。就因为修炼法轮功，又到北京上访为法轮功鸣冤，她被抓、被劳教，受尽了酷刑折磨。回原单位后，本来要被无理撤职、开除，但只有她有法

官证书，有的案子别人不能代替，所以才由院长降为庭长使用。法院的职工都非常尊重她，始终称呼她“老院长”，尽管她一再解释，也没人听，不但不听，还背地里向她翘大拇指呢。

她从后排座位上站起身，用右手理了一下她那花白的头发。人们都回过头注视着她，给她鼓掌。她健步走向主席台，坐稳后，对着话筒，只平平淡淡地说了一句话：“我从修炼以来没做过一件亏心的事。”

会议室里鸦雀无声，大家都聚精会神地准备听她讲下去，她却站了起来，给大家深深鞠了一躬，然后转身，走下了主席台，微笑着环视大家。

好像睡梦中刚刚惊醒一样，顿时全场爆发出雷鸣般的掌声，有的站了起来，请求她多讲几句。丁主任也识趣地及时迎了上去，示意她重新回到主席台上。

她不负众望，补充说：“欢迎大家对我检举揭发，发现一件亏心事，查证核实后，奖励一万元。”说完她头也不回地回到原座位上去了。全体自动起立，把手拍得山响。她也不得不几次站起来向大家还礼。

“不得不佩服啊！”坐在主席台上的县政法委书记向院领导们咬着耳朵说。（文/石坡）◇

“身后有余忘缩手 眼前无路想回头”

【明慧网】一些公检法人员、基层干部，在中共的迷惑、操控下丧失了正义和对是非的基本判断力，死心塌地地追随中共迫害法轮功，虽得到了一点暂时的风光，却应了那句“身后有余忘缩手，眼前无路想回头”，不想恶报已在眼前，正当壮年就赔上了性命。希望他们的实例能给更多人警示，在大是大非面前要守住良心。

派出所所长临死哀号

重庆市江津区贾嗣镇派出所所长周立波，出生于李市镇黄桷乡，年40余岁，于2010年12月16日痛苦不堪地死在医院病床上。据当事医生讲，周临死时哀叫：“我不再整法轮功了，饶了我……饶了我吧！……”

周立波担任所长前为重庆市江津区李市镇警员，在江氏集团腐败治国、升官发财利诱下，他疯狂迫害“真善忍”信仰者，对法轮功学员陈德贵、漆富邦、王连富、唐荣富、胡忠琴等多人长期监控，频繁骚扰、抄家，并将抄去的大法书籍、法像放在脚下肆意踩踏后焚烧。当地法轮功学员向他讲清真相，善劝他不要对大法如此犯罪。可他被升官发财的贪婪之欲充塞了头脑，不但不听不信反而变本加厉：与其姐周吉芳合谋构陷

法轮功学员郭传书，致使郭传书被绑架投监直至迫害致死。

周立波的所作所为得到江氏流氓集团的赏识，2005年他升任贾嗣镇派出所所长，随之皮肤癌恶疾缠身，病情严重发作后经治疗一年多时间，最后死在医院病床上。

监狱长丧子、目盲

邓冰，南充市监狱长，原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委会委员、政治处主任，约53岁。1999年7月以后，邓积极参与迫害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经济庭法轮功学员，导致她多次被非法关押、劳教、抄家，并因酷刑折磨几乎失去生命；出狱后，又被逼得背井离乡，有家难回。

邓冰因而招致灾祸上身：2000年，邓读大学的独子患血癌痛苦离世，年仅20岁。大约在2001年，邓被调离中级人民法院，其朝思暮想当中级人民法院院长的美梦一夜破灭。

中年丧子使邓痛苦不堪，遂收养一女做养女，但痛失爱子的妻子严萍（南充市监狱医院职工）无法接纳养女，于2004年8月对邓及养女用残忍方式毁容，致邓右眼盲，左眼几近失明；养女双眼盲。其妻则被判死缓关进了监狱。

◇



明慧网诗文：

清平乐 · 送真相

凉风习习，
露重花含笑。
庭院人迹静悄悄，
一份真相送到。

拨开障眼迷雾，
打开心灵门户。
真相为你指路，
切莫错过救度。